



LKS Holding Group Limited
樂嘉思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67

**環境、社會
及管治報告
2019**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1. 關於本報告

1.1. 報告期間

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闡述及列出本集團於2018年4月1日至2019年3月31日期間的環境及社會績效。

1.2. 報告範圍

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總結本集團在企業社會責任方面的政策、管理方針及績效。本報告重點披露本集團於香港為住宅、商業及工業物業提供的室內設計及裝潢的核心業務。本報告說明本集團未來於實現可持續發展方面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績效。

1.3. 報告框架

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27「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ESG 指引**」)所載的披露規定而編製，並已遵守上市規則的「不遵守就解釋」條文。

關鍵績效指標(「**KPI**」)參考表

ESG 指引的參考 KPI

本報告章節的相應 KPI

A. 環境

A1. 排放物

排放政策及合規
碳足跡－溫室氣體排放
氣體排放
減廢

A2：資源使用

資源節約

A3：環境及天然資源

排放政策及合規
資源節約

B. 社會

僱傭及勞工慣例

B1：僱傭

僱傭政策及合規

B2：健康與安全

職業健康與安全政策及合規

B3：發展及培訓

僱員發展及培訓政策

B4：勞工準則

勞工慣例及合規

營運慣例

B5：供應鏈管理

供應鏈管理

B6：產品責任

產品責任及質量保證流程
保障知識產權
消費者資料保障及私隱政策

ESG 指引的參考 KPI

B7：反貪污

社區

B8：社區投資

本報告章節的相應 KPI

反貪污政策及合規
利益衝突
預防措施及舉報程序

慈善捐贈及社區關懷

1.4. 持份者參與

持份者的參與對本集團了解持份者的關注至關重要，同時亦有助於識別可持續發展方面的風險及機遇。本集團於年內與其持份者溝通，向他們介紹本集團的業務發展，並收集對本集團未來增長有價值的意見及回饋。內部及外部持份者均有參與各種定期活動，以討論及分享有關本集團營運及表現的意見。本集團將繼續與持份者密切溝通，了解他們的期望。

1.5. 持份者意見

閣下就本集團在環境、社會及管治上的表現及方針給予意見和回饋，對我們持續改進具有重大意義，請將閣下的問題、建議及推薦意見按以下方式發送至本集團：

地址：香港九龍觀塘巧明街 115 號柏秀中心 21 樓

電郵：info@lksholding.com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2. 環境績效

本集團致力於以符合環保的方式開展業務。其環境管理系統已於2012年獲得ISO 14001:2004認證，反映本集團對防止污染、減少廢物以及遵守適用法律及環境規定的承諾。為應對建築行業對綠色建築認證日益增長的需求，本集團繼續提高其環境管理政策水平，以在綠色建築認證計劃(例如若干項目的能源與環境先導設計和綠建環評)中，透過使用各節能技術及產品，以應對綠色建築規定。連同本集團的僱員及分包商及供應商的員工，本集團的排放物及產生的廢物受到嚴格控制及監察。

2.1. 排放政策及合規

本集團已獲得多項國際認證，表明其按可持續發展方式發展業務的環境承諾。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已嚴格遵守所有香港相關環境法律及法規。

國際認證

ISO 9001

ISO 14001

OHSAS 18001

環境相關法律及法規

香港法例第354章《廢物處置條例》

香港法例第354N章《廢物處置(建築廢物處置收費)規例》

香港法例第311章《空氣污染管制條例》

香港法例第400章《噪音管制條例》

香港法例第587章《建造業議會條例》

香港法例第123章《建築物條例》

香港法例第132章《公眾衛生及市政條例》

2.2. 碳足跡－溫室氣體排放

本集團產生的碳足跡將於本報告中披露。碳足跡的定義為按二氧化碳當量(「**二氧化碳當量**」)排放量表示的溫室氣體(「**溫室氣體**」)直接及間接排放總量。

所產生的溫室氣體排放淨總量為82.39噸二氧化碳當量(「**噸二氧化碳當量**」)(主要為二氧化碳、甲烷及一氧化二氮)(2018年:83.49噸二氧化碳當量)。以本集團總營運面積451.42平方米(「**平方米**」)(2018年:279.46平方米)計,排放密度為每平方米0.183噸二氧化碳當量(2018年:0.299噸二氧化碳當量)。下表列出本集團按年比較的碳足跡。

範圍	溫室氣體排放來源	2019年		2018年		變動%
		溫室氣體* 排放 (以噸二氧化碳 當量計)	分佈	溫室氣體* 排放 (以噸二氧化碳 當量計)	分佈	
1	移動－汽油	39.83	48.34%	20.67	24.75%	92.68%
2	購買電力	35.21	42.74%	58.12	69.61%	-39.42%
3	廢紙處理	7.21		4.62		
	食水處理	0.10	8.92%	0.06	5.64%	56.40%
	污水處理	0.04		0.02		
	溫室氣體總排放量	82.39		83.49		-1.32%
	排放密度	0.183		0.299		-38.80%

* 溫室氣體乃根據環境保護署與機電工程署聯合出版的「香港建築物(商業、住宅或公共用途)的溫室氣體排放及減除的核算及報告指引」計算。

值得注意的是,整體用電量及用水量並不代表本集團的實際溫室氣體排放情況,乃因部分物業擁有人會處理項目地點的相關使用量,因此相關數據無法計算。由於相應使用量在反映溫室氣體總排放方面居重要一環,未來應在物業擁有人的協助下設定一種更全面的數據收集方法。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2.3. 氣體排放

進行中的建築工程均須符合相關空氣污染管制條例及其附屬規例，尤其是空氣污染管制(建造工程塵埃)規例。在建築及拆卸過程中，各種活動產生的塵埃或會對當地的空氣污染造成重大影響。高濃度的塵埃與其他室外空氣污染物相結合，可能對僱員及公眾造成呼吸道問題。此外，本集團的項目通常於室內進行，有害氣味及揮發性有機化合物(「揮發性有機化合物」)屬於用於建築相關工程的液體或固體材料(例如溶劑、油漆或其他有機材料)排放或蒸發的主要分子，因此，室內空氣質素受到影響，進而影響於該場所工作的僱員之健康。

隨著本集團實施新環境管理政策，項目管理員負責有效管理及觀察用於盡量減少項目所在地室內空氣污染造成之不利影響的預防措施。所採取的措施包括確保充分的室內通風、向僱員提供個人防護設備(「個人防護設備」)，以及採取緩減污染程序以控制塵埃及潛在的揮發性有機化合物來源。

氣體排放的另一主要來源為員工通勤及貨物運輸時使用汽車。汽車環境中排放大量污染物。下表列出本集團的估計空氣排放量。

污染物種類	排放數據(千克)
氮氧化物(NO _x)	6.33
二氧化硫(SO ₂)	0.22
懸浮顆粒物	0.47

2.4. 減廢

建築及拆卸產生的廢棄物對環境的影響是本集團營運過程中最重要及最關鍵的排放物。整體影響不僅與所產生廢物的數量有關，亦與工作流程中產生的影響或噪音有關。包括包裝材料、地板(乙烯基或木材)、石膏板，例如牆板、石膏或膠板、廢棄混凝土、地毯材料等廢棄物因在收集時並無於源頭獨立分類，難以回收，最終棄置在堆填區。然而，本集團將尋求更可持續的廢物管理計劃，以控制、記錄及監察整體廢棄物的產生及處置情況。

於報告期間，逾 498.90 噸(2018 年：532.16 噸)廢棄物轉送至政府廢物處理設施。下表概述廢棄物數量及目的地。

政府廢物處理設施	建築廢物類型	重量(以噸計)		變動
		2019年	2018年	
公眾垃圾接收設施	包括所有惰性建築廢物*	61.50	29.22	110.47%
分類設施	按重量含超過50%惰性建築廢物*	135.40	196.14	-30.97%
堆填區	按重量含不超過50%惰性建築廢物*	302.00	306.80	-1.56%
年度總量		498.90	532.16	-6.25%

* 惰性建築廢物指石、碎石、礫石、泥土、土壤、砂、混凝土、瀝青、磚、瓷磚、磚石或已用膨潤土

廢紙及相關辦公用紙是辦公室管理產生的唯一無害廢棄物。年內錄得使用的紙張約為1,503.21 千克(2018年:962.99 千克)。廢紙由物業管理部門收集以進行回收處理。本集團使用數碼科技取代紙張並回收印刷紙張循環再用，以減少廢紙量。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2.5. 資源節約

本集團倡導各種節能措施，包括使用節能照明系統、關閉閒置照明系統、電腦及電器設備，監察耗水量，於辦公室應用數碼科技及循環使用紙張。

化石燃料消耗－汽油

汽車排放的廢氣影響環境，繼而影響行人及鄰近社區。於報告期間消耗約 14,707.62 公升 (2018 年：7,632.00 公升) 汽油。本集團定期保養汽車，確保其發揮最佳效能及減少能源消耗。

能源消耗－電力

總耗電量為 68,022.00 千瓦時 (「千瓦時」) (2018 年：74,517.00 千瓦時)，能源密度為 150.69 千瓦時／平方米 (2018 年：266.65 千瓦時／平方米)。

水消耗

本集團在取得適用水源方面並無任何問題。食水總消耗量為 227 立方米 (「立方米」) (2018 年：141.00 立方米)，用水密度為 0.503 立方米／平方米 (2018 年：0.504 立方米／平方米)。水是地球上最寶貴的自然資源之一，本集團非常重視節約用水。

3. 僱傭及勞工慣例

3.1. 僱傭政策及合規

本集團已遵守與其業務相關的所有相關法律法規，包括就業，健康與安全，勞工慣例及工作場所狀況。於 2019 年 3 月 31 日，本集團員工總數為 64 人 (2018 年：39 人)，員工構成如下表所示。本集團僱員手冊載有關於就業及勞工標準，薪酬福利，假期及休假，培訓及發展以及健康與安全的重要法規及規定。僱員手冊是界定管理層對僱員的期望並保護僱員免受不公平或不一致待遇及歧視的重要工具。

人力資源是最重要的資產之一，在為客戶提供優質服務體驗方面發揮著至關重要的作用。因此，集團總部設有舒適的員工休息室，以鼓勵溝通、創新、持續學習和促進員工的參與。

本集團在招聘、培訓及發展、晉升以及薪酬福利方面為僱員提供平等機會。僱員的薪酬結構旨在鼓勵建立可持續的員工隊伍，以及吸引、挽留僱員及認同其貢獻。本集團人力資源管理工作的目標為以員工的表現、經驗及資歷為依據，透過績效評核制度檢討其薪酬與工資，從而獎勵及表彰有優異表現的員工。績效考核每年進行，員工薪酬的制定旨在吸引、挽留及激勵僱員，以維持公平、高效及可持續的員工隊伍。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發生與勞資糾紛有關的停工、訴訟、索賠、行政訴訟或仲裁事件。

僱員架構		2019年
僱員總數		64
按性別		
	男性	71.9%
	女性	28.1%
按年齡		
	18至25歲	15.6%
	26至35歲	23.5%
	36至45歲	40.6%
	46至55歲	17.2%
	56歲或以上	3.1%

3.2. 職業健康與安全政策及合規

本集團非常重視僱員的福祉，並致力於向僱員提供安全及健康的工作環境。本集團根據法定及行業規定定期進行審查及審核。透過採納多項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如培訓、簡報及通知，推廣及提升僱員的安全意識及實踐。我們為在前線工作的僱員提供個人防護裝備，例如頭盔、護眼及護耳用具、手套及面罩等以進行個人保護。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違反任何職業相關的安全與健康條例及規定。

職業健康與安全數據	2019年	2018年
因工作導致死亡事故	0	0
休假3天以上的工傷事故	1	0
休假少於3天的工傷事故	0	0
因工傷損失日數	4	0
工傷率	15.63	0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3.3. 僱員發展及培訓政策

本集團明白，僱員的知識、經驗及技能對本集團的持續成功及增長至關重要。為鼓勵及協助僱員發展其潛能，我們為僱員提供外部專業培訓以支持員工進一步發展並在事業發展上取得進步。為支持員工的長期發展，本集團向僱員提供不同的學習機會，參與個人及專業培訓，以應對商業環境中的新興技術。本集團亦提供在職培訓，以協助及支持員工提高其生產力及專長。本集團亦鼓勵分享知識及經驗的文化培育。

3.4. 勞工慣例及合規

本集團恪守有關僱傭、童工及強制勞動之適用法律及規例。僱員招聘嚴格遵守聘用指引，以便根據職位要求、相關法律及應徵者的期望招聘合適的人才，以維持公平、積極及快樂的員工隊伍。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獲悉任何重大違反可能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的香港相關勞工慣例及法規。

4. 供應鏈管理

本集團最為重視最終項目工程的質素及安全。為確保產品安全及服務質素，本集團就貨品及服務委聘多間產品及物料供應商及分包商。而為確保貨品及服務以誠信、具競爭力、公平及透明的方式採購，從而實現最高性價比，供應商及分包商乃基於合理及明確的標準進行篩選。於認可供應商名單上有逾 500 名供應商 (包括材料供應商及分包商)，乃因翻新項目涉及大量供應商及產品，以符合客戶的規格。本集團的採購及項目管理團隊將定期檢討認可供應商名冊及向其僱員提供最新資料。該團隊亦負責監督、審核及管理有關材料挑選、質量管理系統及工作績效的流程，以確保其供應鏈有效及高效運作，從而保證項目的質量及水準。

5. 產品責任及質量保證流程

本集團致力於向客戶提供創新及優質工程。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已完成合共 75 個裝潢項目、113 個翻新、改建及加建項目，其中 33 個為住宅界別及 155 個為工商界別。透過與供應商及分包商合作，確保產品質量及服務穩定，本集團透過現場審核存檔報告，持續改善及加強合作以定期監督供應商及分包商的整體表現。

採購及項目管理團隊將會評估、監督及管理本集團僱員及分包商履行的工作質量，涉及彼等的監管規定合規、質量管理系統、時間管理、工作水準、質量表現及工藝、安全標準及表現、適當設備使用及保養等方面，以確保項目於規定時間內完成。於報告期間，概無有關服務質量及交付的重大投訴。

5.1. 保障知識產權

本集團已註冊公司標誌及域名，因為其對品牌及企業形象十分重要。本集團符合知識產權（「知識產權」）規定。於報告期間，概無重大侵犯知識產權，且本集團相信已採取一切合理措施，防止任何侵犯其自身知識產權及第三方知識產權的行為。

5.2. 消費者資料保障及私隱政策

本集團遵守個人資料（私隱）條例（香港法例第486章），向持份者收集的個人資料均予保密。本集團的電腦及伺服器通過高度加密的存取密碼予以保護。按本集團員工手冊關於保密性的規定，僱員須確保彼等已獲取或收集自客戶、供應商及商業夥伴的所有個人資料及商業信息獲安全保管。

6. 反貪污政策及合規

本集團經營業務，均致力符合最高水平的道德及行為準則。董事及僱員須遵守本集團的操守守則，以確保在忠誠及公平的情況下有效地開展業務活動。為統一遵行所作承諾，僱員須細閱及了解本集團的規則及法規以及操守守則。於處理本集團業務時，嚴禁欺詐活動，包括要求、獲得或提供好處或逃避責任的行為。本集團將進行定期及系統的風險評估，並定期向僱員講解相關反貪污政策及程序。

6.1. 利益衝突

本集團要求其董事及僱員避免其個人或財務利益與彼等以本公司最佳利益行事之專業責任之間的衝突。我們嚴禁董事或僱員在與第三方交易時憑藉其職位濫用職權、影響決策及行動或獲取有價值的信息以謀取金錢及個人利益的情況。董事及僱員須每年填妥披露事項表格以聲明是否有潛在利益衝突。

6.2. 預防措施及舉報程序

本集團鼓勵進行舉報，員工或第三方可在嚴格保密下向高級管理層舉報涉嫌不當行為、瀆職或違規行為及利益衝突。於報告期間，已作出通報確保僱員了解本集團的道德標準，且並無發現針對本集團的有關行賄、勒索及欺詐案件的違規事件。

7. 社區投資

7.1. 慈善捐贈及社區關懷

本集團堅持回饋當地社區，並向多個慈善及非牟利組織（包括聯合國兒童基金會、香港青年協會及元朗大會堂管理委員會）作出各種現金捐款。本集團亦透過不同方式為社區提供非現金支持，例如2018年聯合國兒童基金會慈善跑及元朗大會堂管理委員會組織的活動，向在附近居住的長者及青年提供支援服務。另一方面，本集團在進行業務時，致力於量減少對社區的潛在影響，並以環保及可持續的方式開展工作。